

中国共产党 桂林学院委员会文件

桂院党〔2024〕7号

关于印发《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 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党总支，各单位：

《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已经中共桂林学院第一届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附件：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

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 3 月 22 日



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学校党委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为主线，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对广西的重大方略要求，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贯彻落实学校第一次党代会精神，聚焦“把握方向、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师生、引领文化、促进发展”的核心任务，确保党的路线方针和决策部署在学校不折不扣得到贯彻落实，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保证。

一、深化政治建设，落实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一）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制定落实学校理论学习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首课机制，学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学习教育成果转化。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宣传宣讲和研究阐释，进一步完善学校新时代文明实践

所建设，规范并完善校内理论宣讲团建设，丰富理论学习方式，提升理论学习实效性，形成优秀理论学习成果，切实做到学深悟透，实现师生理论学习全覆盖。

（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2022年修订）》《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2022年修订）》，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联系、督查、考核、问责、通报等工作机制，签订《2024年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责任书》，督促指导和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严格线上线下讲座、论坛、讲坛、研讨会、报告会和网络新媒体平台、学生社团、课堂、教材等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监管，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形势定期、定点研判和定期通报制度。组织开展网上涉历史虚无主义政治有害信息排查、清理工作和防范抵御宗教、邪教向校园渗透专项行动，做好敏感节点教育引导工作。严格落实新闻发布和新媒体管理“三审三校”制度，提升舆情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能力。开展校院两级宣传队伍能力培训活动，提升宣传队伍“四力”建设。持续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法治宣传教育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党管外事原则，把好师生涉外活动政治关。

（三）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治校有机统一。抓好政治建设首要任务，对标《全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和桂林市委要求，明确各级党组织的党建工作责任，细化责任要求。协助

桂林市委组织部，优化配强校党委、校纪委领导班子。进一步健全完善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制度，坚决落实“三重一大”、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等议事决策制度，完善党委与董事会、监事会日常沟通协商制度、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制度。

二、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打造坚强战斗堡垒

（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推进党建“五基三化”深化年系列行动，打造坚强战斗堡垒。开展基层党建“十佳”评选，完成星级支部认定工作，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抓实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精心设计“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的内容和方式，增强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针对性实效性。定期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持续做好师生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工作。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入口关。严格党费管理使用，完成年度党费基数核算，推进党费一体化平台使用。强化督促指导，全覆盖开展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常态化开展党费收缴管理与使用、党员发展、组织生活制度等工作的“两随机”调研。强化党建工作制度保障、经费保障和党员活动室等场所保障。探索与对口支援高校广西师范大学建立党建工作帮扶结对共建机制。

（五）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桂林市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出台《桂林学院中层干部管理办法》，完善干部育、选、管、用长效机制建设。组织开展多形式、重实效、全覆盖的管理干部培训，做好新提拔中层管理干部

试用期考核，增强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的能力。严格日常监管，强化管理人员作风建设，形成奖优罚劣、严管厚爱的鲜明导向。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注重高层次人才政治吸纳，让听党话，跟党走的信念转化为各类人才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推动学校按标准落实组织员工作补贴，组织参加全区高校党务工作人员基本功大赛，全面提升党务工作队伍能力素质。

（六）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一融双高”。持续打造“党旗领航 铸魂育人”“1+N”的党建引领模式，持续发挥“我与书记面对面”系列活动作用。指导和完成第二批广西高校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和学校第二批党建示范点中期考核工作，组织开展党建示范点建设成果凝练交流会等，发挥示范点在基层党组织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引领作用。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探索“党建+”社区育人体系，发挥学生社区功能型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努力将学生社区打造成为高质量学生党建的前沿阵地。组织“党课开讲啦”系列活动，录制一批优质党课视频等，形成一批思想政治和党团建设的优秀成果。探索校企、校地联合党支部的建设，服务地方经济文化发展。

三、压实“两个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七）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和自治区纪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突出“两个维护”深化政治监督，推动学校领

导班子成员及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落实“一岗双责”。持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以有力有效日常监督促进学校各项政策落实落地。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健全风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持续深化纠治“四风”，重拳纠治师生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继续紧盯招生、基建、财务、采购等重点领域，深化以案明纪、以案释法警示教育，切实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加强党员、管理干部纪律教育，学习贯彻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完善内控体系及信访工作机制，接受群众监督。积极推进校院两级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八）持续深化清廉桂院建设。深入贯彻落实《清廉广西建设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对标自治区清廉学校建设示范单位标准，扎实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工作。继续用好“五个融入”“两进入一参赛”等工作机制；以“5·10”思廉日、“12·9”国际反腐败日等重要节点为契机，开展好廉洁主题系列教育活动，将廉洁教育融入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育教学管理、师德师风建设、日常管理和校园文化建设等。进一步加强清廉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扩大清廉文化宣传覆盖面、影响面和教育面，优化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持续打造“崇廉向善”廉洁文化品牌，运用好校级清廉学校建设研究课题成果，推动实现“党风优良、校风清明、教风清正、学风清新”的建设目标。

四、坚持铸魂育人，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

（九）不断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台账式落实“时代新人

铸魂工程”各项任务，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持续开展“00后话百年”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强化网络新媒体矩阵建设。强化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持续抓好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A类建设单位建设工作。加强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定期开展理论学习、党性锻炼及研究实践活动，实现学习培训全覆盖。依托高校辅导员队伍能力提升大数据赋能平台，整合共享优质培训资源，完善辅导员培养培训体系，提升辅导员素质能力。持续优化思政课教师队伍结构，开展“思政课教学名师”评选，成立“思政课名师工作室”，提升思政课教师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组织参加全区最美高校辅导员及辅导员年度人物推选展示活动、广西高校思想政治卓越教师支持计划。

（十）全面提升“大思政课”建设质量。完善“大思政课”工作机制，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制度，讲好开学第一课。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的若干措施，加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支持力度，积极打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色精品课程、“壮美广西”系列思政课示范课、高校思政课教师讲党的创新理论优秀微课、“大思政课”研究性学习与实践性教学优秀成果。实施思政课课堂教学提升行动，将新时代各项伟大变革有机融入各门思政课。持续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持续推进“三进”工作走深走实。

（十一）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教师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标准（试行）》，

采取有力措施，一体推进学校教师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学校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强化师德考核，组织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活动日”、第40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和各类教师培训活动。发挥好组织优势，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各项制度落实，持续塑造党建引领“大先生”涵育的良好生态，增强教师荣誉感，做好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工作。严格落实教职员工准入查询制度和从业禁止制度，完善教师聘用管理特别是外聘教师的聘用资格审查，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推动进一步形成严的氛围。

（十二）提升统一战线工作效能。坚持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强化党委主体责任落实，压紧压实各级统战工作责任。依托“广西统一战线网络学院”平台和学校统战宣传阵地，教育引导党外知识分子认识新时代，紧跟新时代，服务新时代。成立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and 留学人员联谊会，支持符合条件的民主党派成立支委。鼓励和支持党外代表人士围绕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开展调查研究和建言献策。做好港澳台侨和留学归国教师管理和服务工作。组织开展统战理论课题研究，开展统战工作评先评优，凝聚做大做强桂林学院的奋进力量。依托广西特有的深厚少数民族文化底蕴，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为引领，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通过环境育人、思想育人、课程育人、活动育人的方式，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使命担当与实践创新。

（十三）推进杉湖家苑“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推动全区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 B 类建设单位杉湖家苑“一站式”学生社区高质量发展，深化党建引领、优化学业指导、强化服务保障，着力提升“三引领、四保障、五参与、六入驻”的一站式多功能育人社区，优化多部门联动、多主体参与、多渠道推进的一体化“三全育人”新格局，促进学生全面成长。申报自治区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优秀案例。

五、凝聚奋进力量，促进群团工作再上新台阶

（十四）引领校园文化建设。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校园文化，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建设。营造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的浓厚校园文化氛围，新建党建文化展示区（二期）等校园文化景观，充分发挥场馆育人功能。组织开展艺术体育文化节、“高雅艺术进校园”“桂苑星空”等活动营造浓厚“至善”文化氛围。加大讲好桂院故事的力度，完成校情宣传片、宣传册制作，开展校园“十大新闻”“优秀宣传工作者”评选；加强与校外主流媒体和宣传部门的合作，进一步提升学校影响力与美誉度。

（十五）激发群团工作新活力。持续推动工会工作质效有力提升，积极推进成立二级分工会和妇女联合会，筹建教工之家。进一步完善帮扶慰问体系，夯实服务保障基础，组织开展系列教职工喜爱的群众性活动，持续推动“幸福桂院”。党建带团建，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青年大学习”“青雁领航计划”行动等品牌活动，发挥学校共青团党的青年政治组织功能和

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着力推动共青团坚持服务学生的工作生命线，努力把工作做到学生最需要的地方。适应学生精神文化需求变化，因地制宜开展主题广泛、形式多样、学生喜爱的思想教育、学术科技、文娱体育等活动；持续做好“三下乡”“返家乡”“小梨花”志愿服务等品牌活动。

（十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全力推进参加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办学基础条件改善，全面推进校园二期建设，推进实施老校舍及设施升级改造和绿色校园建设。持续实施“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全方位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大力推进精准资助，推动“优”有所“奖”“困”有所“助”全覆盖的育人理念落地见效，探索建立教职工职业年金制度，让师生共享学校改革发展成果。落实各单位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健全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强化校园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强化重大节庆活动及重要时间节点、敏感时段校园安全稳定工作。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形势研判，积极对接属地相关职能部门，持续加强校园周边安全整治，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附件

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 2024 年工作要点责任分工一览表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一、深化政治建设，落实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	（一）持续深化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宣传。	1. 巩固深化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成果，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及对广西重大方略要求，制定落实学校理论学习计划和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计划。	党委工作部 学校办公室	各党总支
		2.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首课机制，学习贯彻《党史学习教育工作条例》，推动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推动学习教育成果转化。		
		3. 深入实施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大学习领航计划，加强党的创新理论宣传宣讲和研究阐释，进一步完善学校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建设，规范并完善校内理论宣讲团建设。		
	（二）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4. 深入贯彻落实《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2022 年修订）》《中共桂林学院委员会网络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2022 年修订）》，健全完善意识形态工作联系、督查、考核、问责、通报等工作机制，签订《2024 年落实意识形态主体责任责任书》，督促指导和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	党委工作部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门
		5. 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和管理，严格线上线下讲座、论坛、讲坛、研讨会、报告会和网络新媒体平台、学生社团、课堂、教材等各类意识形态阵地监管，坚持意识形态工作形势定期、定点研判和定期通报制度。		
		6. 组织开展网上涉历史虚无主义政治有害信息排查、清理工作和防范抵御宗教、邪教向校园渗透专项行动。		
		7. 严格落实新闻发布和新媒体管理“三审三校”制度，提升舆情监测预警和应对处置能力。开展校院两级宣传队伍能力培训活动，提升宣传队伍“四力”建设。		
		8. 持续开展国家安全教育、法治宣传教育等，防范化解重大风险。坚持党管外事原则，把好师生涉外活动政治关。	学校办公室 发展与质量评估处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三)坚持党的领导和依法治校有机统一。	9. 抓好政治建设首要任务，对标《全区民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清单》和桂林市委要求，明确各级党组织的党建工作责任，细化责任要求。	党委工作部 学校办公室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门
		10. 协助桂林市委组织部，优化配强校党委、校纪委领导班子。		
		11. 进一步健全完善党组织参与决策和监督制度，坚决落实“三重一大”、党委会、校长办公会、二级学院党政联席会等议事决策制度，完善党委与董事会、监事会日常沟通协商制度、向市委市政府报告制度。		
二、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打造坚强战斗堡垒	(四)增强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12. 推进党建“五基三化”深化年系列行动，打造坚强战斗堡垒。	党委工作部	各党总支
		13. 开展基层党建“十佳”评选，完成星级支部认定工作，优化基层党组织设置。		
		14. 抓实基层党组织组织生活，精心设计“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的内容和方式，增强组织生活会和民主评议党员的针对性实效性。		
		15. 定期开展党员组织关系集中排查，持续做好师生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监督、服务工作。		
		16. 认真做好发展党员工作，始终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入口关。		
		17. 严格党费管理使用，完成年度党费基数核算，推进党费一体化平台使用。		
		18. 强化督促指导，全覆盖开展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常态化开展党费收缴管理与使用、党员发展、组织生活制度等工作的“两随机”调研。		
		19. 探索与对口支援高校广西师范大学建立党建工作帮扶结对共建机制。		
	(五)切实加强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	20. 坚持党管干部原则，在桂林市委组织部的指导下，出台《桂林学院中层干部管理办法》，完善干部育、选、管、用长效机制建设。	党委工作部 学校办公室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21. 组织开展多形式、重实效、全覆盖的管理干部培训，做好新提拔中层管理干部试用期考核，增强管理人员履职尽责的能力。		
22. 严格日常监管，强化管理人员作风建设，形成奖优罚劣、严管厚爱的鲜明导向。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二、持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着力打造坚强战斗堡垒		23. 落实党管人才原则，加强高水平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对青年人才的支持，完善人才服务保障，注重高层次人才政治吸纳，让听党话，跟党走信念转化为各类人才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党委工作部 人力资源处（部）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24. 推动学校按标准落实组织员工作补贴，组织参加全区高校党务工作人员基本功大赛，全面提升党务工作队伍能力素质。		
	（六）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一融双高”。	25. 持续打造“党旗领航 铸魂育人”“1+N”的党建引领模式，持续发挥“我与书记面对面”系列活动作用。	党委工作部	各党总支
		26. 指导和完成第二批广西高校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和学校第二批党建示范点中期考核工作，组织开展党建示范点建设成果凝练交流会等，发挥示范点在基层党组织宣传引导凝聚师生的引领作用。		
		27. 依托“一站式”学生社区，探索“党建+”社区育人体系，发挥学生社区功能型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努力将学生社区打造成为高质量学生党建的前沿阵地。		
	28. 组织“党课开讲啦”系列活动，录制一批优质党课视频等，形成一批思想政治和党团建设的优秀成果。			
	29. 探索校企、校地联合党支部的建设，服务地方经济文化发展。			
三、压实“两个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七）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30. 认真学习贯彻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精神和自治区纪委十二届四次全会精神，认真执行《党委（党组）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规定》，压紧压实各级党组织主体责任，突出“两个维护”深化政治监督，推动学校领导班子成员及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落实“一岗双责”。	党委工作部 校纪委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门
		31. 持续推进政治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以有力有效日常监督促进学校各项政策落实落地。		
		32. 深化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健全风腐同查同治工作机制，持续深化纠治“四风”，重拳纠治师生反映强烈的形式主义、官僚主义。	党委工作部 校纪委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门
		33. 紧盯招生、基建、财务、采购等重点领域，深化以案明纪、以案释法警示教育，切实筑牢拒腐防变思想防线。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三、压实“两个责任”，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七)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34. 加强党员、管理干部纪律教育，贯彻新修订的纪律处分条例。	党委工作部 校纪委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门
		35. 完善内控体系及信访工作机制，接受群众监督。		
		36. 积极推进校院两级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		
	(八)持续深化清廉桂院建设。	37. 深入贯彻落实《清廉广西建设提质增效三年行动方案（2024—2026年）》，对标自治区清廉学校建设示范单位标准，扎实推进清廉学校建设工作。	校纪委	各党总支 各职能教辅部
		38. 继续用好“五个融入”“两进入一参赛”等工作机制；以“5·10”思廉日、“12·9”国际反腐败日等重要节点为契机，开展好廉洁主题系列教育活动，将廉洁教育融入学生思想政治教育、教育教学管理、师德师风建设、日常管理和校园文化建设等。		
		39. 进一步加强清廉文化宣传阵地建设，扩大清廉文化宣传覆盖面、影响面和教育面，优化政治生态和育人环境。		
		40. 持续打造“崇廉向善”廉洁文化品牌，运用好校级清廉学校建设研究课题成果，推动实现“党风优良、校风清明、教风清正、学风清新”的建设目标。		
	(九)不断健全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41. 台账式落实“时代新人铸魂工程”各项任务，深化“三全育人”综合改革，持续开展“00后话百年”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强化网络新媒体矩阵建设。	党委工作部 学生事务处（部）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42. 强化心理危机预防与干预，持续抓好学校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中心A类建设单位建设工作。		学生事务处（部）		
43. 依托高校辅导员队伍能力提升大数据赋能平台，整合共享优质培训资源，完善辅导员培养培训体系，提升辅导员素质能力。		人力资源处（部） 教务与产教融合处		
44. 持续优化思政课教师队伍结构，开展“思政课教学名师”评选，成立“思政课名师工作室”，提升思政课教师政治素养和业务能力。		人力资源处（部） 教务与产教融合处		
(十)全面提升“大思政课”建设质量。	45. 完善“大思政课”工作机制，落实领导干部上讲台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制度，讲好开学第一课。	教务与产教融合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46. 落实《关于加强新时代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的意见》的若干措施，加大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支持力度，积极打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色精品课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四、坚持铸魂育人，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	（十）全面提升“大思政课”建设质量。	程、“壮美广西”系列思政课示范课、高校思政课教师讲党的创新理论优秀微课、“大思政课”研究性学习与实践性教学优秀成果。	教务与产教融合处 马克思主义学院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47. 实施思政课课堂教学提升行动，将新时代各项伟大变革有机融入各门思政课。持续建设课程思政示范课。持续推进“三进”工作走深走实。		
四、坚持铸魂育人，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	（十一）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和师德师风建设。	48. 贯彻落实《普通高等学校教师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质量标准（试行）》，采取有力措施，一体推进学校教师党建和思想政治工作。	人力资源处（部）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49.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持续加强师德师风建设，落实学校建立健全师德建设长效机制实施办法，强化师德考核，组织开展“师德师风建设主题活动日”、第40个教师节庆祝活动和各类教师培训活动。		
		50. 发挥好组织优势，抓好教师思想政治工作各项制度落实，持续塑造党建引领“大先生”涵育的良好生态，增强教师荣誉感，做好先进典型选树宣传工作。		
		51. 严格落实教职员准入查询制度和从业禁止制度，完善教师聘用管理特别是外聘教师的聘用资格审查，加大警示教育力度，推动进一步形成严的氛围。		
四、坚持铸魂育人，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	（十二）提升统一战线工作效能。	52. 坚持党对统一战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强化党委主体责任落实，压紧压实统战工作责任。	党委工作部	各职能教辅部门 各二级学院
		53. 依托“广西统一战线网络学院”平台和学校统战宣传阵地，加强党外知识分子自身建设，成立党外知识分子联谊会。		
		54. 支持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自身建设，协助符合条件的民主党派成立支委。		
		55. 鼓励和支持党外代表人士围绕学校高质量发展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开展调查研究和建言献策。		
		56. 做好港澳台侨和留学归国教师管理和服务工作，成立留学人员联谊会。		
		57. 组织开展统战理论课题研究，开展统战工作评先评优。		
		58. 通过环境育人、思想育人、课程育人、活动育人的方式，推进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的使命担当与实践创新。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四、坚持铸魂育人，推进思想政治工作守正创新	(十三)推进杉湖家苑“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	59. 推动全区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 B 类建设单位杉湖家苑“一站式”学生社区高质量发展。	学生事务处（部）	各职能教辅部门 各二级学院
		60. 申报自治区高校“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优秀案例。		
五、凝聚奋进力量，促进群团工作再上新台阶	(十四)引领校园文化建设。	61. 坚持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校园文化，持续推进文明校园建设。	党委工作部 校团委	各二级学院
		62. 营造庆祝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的浓厚校园文化氛围，新建党建文化展示区（二期）等校园文化景观，充分发挥场馆育人功能。		
		63. 组织开展艺术体育文化节、“高雅艺术进校园”“桂苑星空”等活动营造浓厚“至善”文化氛围。		
		64. 加大讲好桂院故事的力度，完成校情宣传片、宣传册制作，开展校园“十大新闻”“优秀宣传工作者”评选；加强与校外主流媒体和宣传部门的合作，进一步提升学校影响力与美誉度。		
五、凝聚奋进力量，促进群团工作再上新台阶	(十五)激发群团工作新活力。	65. 持续推动工会工作质效有力提升，积极推进成立二级分工会和妇女联合会，筹建教工之家。	校工会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66. 进一步完善帮扶慰问体系，夯实服务保障基础，组织开展系列教职工喜爱的群众性活动，持续推动“幸福桂院”。		
	(十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67. 党建带团建，深入实施“青年马克思主义者培养工程”“青年大学习”“青雁领航计划”行动等品牌活动，发挥学校共青团党的青年政治组织功能和大学生思想政治工作中的主力军作用；着力推动共青团坚持服务学生的工作生命线，努力把工作做到学生最需要的地方。	学生事务处（部） 校团委	各党总支 各团总支
		68. 适应学生精神文化需求变化，因地制宜开展主题广泛、形式多样、学生喜爱的思想教育、学术科技、文体体育等活动；持续做好“三下乡”“返家乡”“小梨花”志愿服务等品牌活动。		
		69. 全力参加推进本科教学工作合格评估，推进办学基础条件改善，全面推进校园二期建设，推进实施老校舍及设施升级改造和绿色校园建设。	发展与质量评估处 后勤保卫处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项 目	内 容	主 要 任 务	牵 头 单 位	协 同 单 位
五、凝聚奋进力量，促进群团工作再上新台阶	(十六)提升综合服务水平。	70. 落实各单位安全稳定工作责任，健全完善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长效机制，强化校园食品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强化重大节庆活动及重要时间节点、敏感时段校园安全稳定工作。	发展与质量评估处 后勤保卫处	各二级学院 各职能教辅部门
		71. 加强校园及周边安全形势研判，积极对接属地相关职能部门，持续加强校园周边安全整治，维护校园安全稳定。		
		72. 持续实施“访企拓岗促就业”专项行动，全方位做好毕业生就业工作。	学生事务处（部）	
		73. 大力推进精准资助，推动“优”有所“奖”“困”有所“助”全覆盖的育人理念落地见效。		
		74. 探索建立教职工职业年金制度。	人力资源处（部）	

(此页无正文)